证券代码:300443　证券简称:金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金雷科技股份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25,453,89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雷股份	股票代码	3004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丽	张传波	
电话	0531-76494368	0531-76492889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双元大街 18 号	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双元大街 18 号	
电子信箱	jinleizhouli@163.com	jinleizqb@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8,054,899.46	641,320,644.63	2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674,859.54	117,983,027.92	7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653,315.57	114,487,843.42	6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673,683.77	47,216,387.83	123.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67	0.4507	7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67	0.4507	7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	3.56%	1.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55,552,471.33	4,913,967,940.64	5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63,088,626.83	3,605,882,219.44	65.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伊廷雷	境内自然人	31.54%	102,662,336.00	76,996,75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8,714,549.00			
苏东桥	境内自然人	2.32%	7,547,5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5,981,28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3,211,076.00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1号	境外法人	0.96%	3,108,348.00	3,108,348.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3,090,805.00	1,776,199.00		
中国人寿资管-中国银行-国寿资产-PIPE2020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2,960,331.00	2,960,331.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2,782,711.00	2,782,71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2,516,282.00	2,516,2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25,453,89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4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朗源股份	股票代码	3001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春丽	李春丽	
电话	0535-8611766	0535-8611766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朗源路299号	山东省龙口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朗源路299号	
电子信箱	ir@lontrue.com	ir@lontru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369,156.66	90,737,304.75	-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01,429.83	-17,190,916.95	-2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655,740.43	-19,393,206.83	-2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7,797.55	40,937,846.64	-103.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42	-0.0365	-2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42	-0.0365	-2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	-3.22%	-19.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8,050,457.29	712,114,134.95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2,040,160.06	552,730,293.38	-3.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贵美	境内自然人	12.73%	59,952,960.00	0.00		
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1%	52,800,000.00	0.00	质押	35,800,000
倪建山	境内自然人	2.43%	11,420,000.00	0.00		
黄展鹏	境内自然人	1.35%	6,347,017.00	0.00		
黄炳辉	境内自然人	1.27%	5,990,203.00	0.00		
王积武	境内自然人	0.96%	4,540,000.00	0.00		
倪泽鸿	境内自然人	0.90%	4,222,400.00	0.00		
陈健锋	境内自然人	0.80%	3,783,300.00	0.00		
徐建业	境内自然人	0.69%	3,268,700.00	0.00		
熊建标	境内自然人	0.67%	3,165,917.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臧永琳先生,王贵美女士和臧永琳先生为母子关系,新疆尚龙和王贵美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23.94%的股份,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年6月17日,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尚龙")、王贵美女士、臧永琳先生与邳州聿盛经开井购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聿盛井购基金")签署了《股份收购协议》,新疆尚龙及王贵美女士合计将持有的公司112,752,960股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聿盛井购基金,占公司总股本的23.9492%。根据《股份收购协议》的约定,臧永琳先生向公司提出剥离优世联合资产的议案,并分别于2021年8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疆尚龙已将其持有的35,800,000股公司股份质押给聿盛井购基金,王贵美女士继承的股份已办理完成非交易过户登记。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上述事项未有其他进展。公司将根据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202091号)。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尚未消除。

证券代码:001268　证券简称:联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37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联合精密	股票代码	0012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瑞兴	李少毅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创业园新业一路19号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创业园新业一路19号	
电话	0757-26326360	0757-26326360	
电子信箱	ysu@ysugroup.com	ysu@ysu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8,248,679.96	362,610,310.24	-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459,446.09	52,173,184.01	-3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337,383.55	50,893,993.67	-3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296,343.76	22,276,874.53	372.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64	-51.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64	-51.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	11.14%	-7.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12,096,383.96	1,217,387,142.26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8,487,197.42	935,821,084.73	2.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俊桦	境内自然人	22.24%	24,000,000	24,000,000	质押	2,650,000
何桂景	境内自然人	19.46%	21,000,000	21,000,000		
何泳欣	境内自然人	8.34%	9,000,000	9,000,000		
郑梓贤	境内自然人	6.80%	7,335,000	5,501,250		
何明珊	境内自然人	5.56%	6,000,000	6,000,000		
陈静	境内自然人	4.21%	4,548,000	4,548,000		
李瑞楼	境内自然人	3.10%	3,345,000	0		
何光雄	境内自然人	2.81%	3,032,000	0		
佛山市顺德区恒南登记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540,000	1,540,000		
黄文君	境内自然人	1.16%	1,25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桂景、何明珊系配偶关系,何俊桦、何泳欣系其子女;何俊桦、何桂景、何泳欣、何明珊合计控制公司57.02%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泳欣系佛山市顺德区恒南登记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20.76%资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薛彩珍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283,933股;吴海江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149,3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外,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证券代码:001268　证券简称:联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38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4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王荣前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06月21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698.3334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9,429,179.50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1,942,944.5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7,486,234.96元。

截止2022年06月2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37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301,319,372.22元,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6,701,905.11元。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的金额为100,000,000.00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已到期赎回。截至2023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7,466,862.74元。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半年度理财收益、存储利息收入以及手续费等累计形成收益2,180,929.70元,因此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06月30日余额合计为49,647,792.44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22年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个,用于存放尚未投除及待置换的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产生的银行利息,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园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个,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2年07月12日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园支行、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7月18日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人每年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根据本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公司应当以传真方式或邮件通知保荐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基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协议的定的行为。

截至2023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期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	44477001404040067	26,033,460.20	-	活期,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900830310128	139,043,100.00	23,881,221.25	活期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	801101001115649307	106,452,300.00	2,298,807.71	活期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园支行	2250056382110000006	113,290,834.96	23,467,763.48	活期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20000018400705	90,000,000.00	-	活期,已销户
合计	—	474,819,695.16	49,647,792.44	—

注: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初期存放金额人民币474,819,695.16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48,786,234.96元的差额为尚未扣除及待置换的发行费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产生的银行利息。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8,786,234.9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01,905.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1,319,372.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139,043,100.00	139,043,100.00	6,382,928.30	74,261,910.77	53.41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06,452,300.00	106,452,300.00	3,043,423.70	87,412,436.84	82.11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13,290,834.96	113,290,834.96	7,275,553.11	49,645,024.61	43.82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0,000,000.00	90,000,000.00	0	90,000,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48,786,234.96	448,786,234.96	16,701,905.11	301,319,372.22	67.1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无超募资金的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	—	—	—	—	—	—	—	—
合计	—	448,786,234.96	448,786,234.96	16,701,905.11	301,319,372.22	67.14	—	—	—	—

证券代码:001268　证券简称:联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35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或邮件、微信、电话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何桂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根据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7)。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了及时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节约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通过分析募投项目实施的内外部情况,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拟调整"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新增募投项目"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5MWp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4MW(一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4MW(二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募投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不涉及实施主体的变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2023年9月13日14:0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1)。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68　证券简称:联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36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或邮件、微信、电话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主席宋继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7)。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68　证券简称:联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40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4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98.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9.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9,429,179.50元,扣除各类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0,642,944.5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8,786,234.96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2年6月27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77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或公司及负责投资项目实施的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累计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3,904.31	13,904.31	7,426.19	6,478.12
2	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13,764.65	10,645.23	8,741.24	1,903.99
3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12,868.96	11,329.08	4,964.50	6,364.58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9,000.00	0.00
合计		49,537.92	44,878.62	30,131.93	14,746.69

二、本次调整、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概况

公司通过分析募投项目实施的内外部情况,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拟调整"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新增募投项目"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5MWp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4MW(一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4MW(二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本次调整、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不涉及实施主体的变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本次调整、变更前		本次调整、变更后		本次调整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金额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3,904.31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1,184.31	-2,720.00
-	-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5MWp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2,720.00	2,720.00
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10,645.23	安